

安溪县司法局文件

安司〔2024〕12号

签发人：谢日钦

安溪县司法局关于 2023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安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各项要求，担当有为、履职尽责，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为全面建设具有茶乡特色的现代化中等城市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纵深推进法治建设，护航发展提质增效

（一）坚持理论指引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依托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依托县政府常务会议多次组织专题学法，带动全县领导干部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研究制定《安溪县 2023 年度重点对象学法计划》，针对党政机关干部、企业从业人员、村（居）民、青少年学生等不同对象的学法需求，分门别类制定月度学法计划，多措并举提升基层干部群众的学法用法能力。

（二）加强统筹规划

充分发挥县委依法治县办的督促推动作用，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 2023 年度绩效考评指标，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根据省委依法治省办、市委依法治市办有关要求，将县乡两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县级党委和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作为 2023 年度述法主体。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以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为基础，结合工作实际，形成县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述法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向市上报送。以 2023 年度普法依法治理绩效评估察访核验工作为抓手，开展乡镇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县级党委和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将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内容作为

年终述职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抓好督察整改

把抓好督察整改作为推动我县法治建设工作提升的有力抓手，针对中央依法治国办市县法治建设督察反馈的共性问题，第一时间组织人员逐一梳理细化，严格按照整改措施、方式时限、检验标准，严实深细抓好各项整改工作。召开整改推进会，通报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反馈意见，组织责任单位围绕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发言，压紧压实整改工作责任，确保整改工作高质高效完成。

二、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提高行政效能

（一）提升复议质效，规范行政应诉工作

持续优化行政诉讼“双率”，深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2023年全县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100%，位居全市第一。着力提高行政应诉能力，2023年我县行政诉讼案件一审审结108件，一审败诉10件，败诉率9.26%，位居全市第三优，相比2022年的败诉率（11.98%）下降2.72%。依法开展行政复议工作，2023年新收行政复议申请269件，上期结转18件，共办结240件，行政复议合法率100%。

（二）加强文件管理，规范行政权力运行

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公布安溪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清单和管理事项类别清单的通知》等文件，明确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主体、

管理事项、制发程序、备案制度等，为规范性文件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作为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机构，2023年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出台规范性文件19件，规范性文件报备及时率、备案审查通过率、备案审查合法率均达100%。推动实现全县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聘请5名专职律师作为县委、县政府法律顾问，加强对重大决策合法合规性的审查工作，2023年共安排法律顾问列席各类会议19次、审核把关决策事项66件。

（三）强化执法监督，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做好行政执法权下放与衔接工作，召开乡镇赋权承接确认书集中签约仪式，选定农业农村、城市管理、水利和消防等4个领域共97项执法事项，由4个赋权部门与24个乡镇分别签订赋权事项承接确认书。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截至目前，共有22个执法部门编制855项“四张清单”，为当事人减轻经济负担580多万元。加强执法业务培训，组织县直各执法单位参加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联合县检察院和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组成考评组，随机抽取16个执法单位共68份行政执法卷宗进行评查，形成最终结果予以通报。

三、深入践行为民初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助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完善矛盾纠纷排查会商机制，定期召开矛盾纠纷排查分析例

会，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按照“分级负责、归口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明确责任清单、落实到人。探索建立案件移送调处机制，深化诉源治理，引导当事人选择诉前调解等非诉方式化解矛盾，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2023年，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9080件，联动省电视台《调解有一套》栏目组拍摄调解案例4起，调解案例入选司法部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1起，县医调委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称号，县司法局连续十年荣获“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二）强化重点人员监督矫治

依法有序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严格落实日核查、周听声、季比对、请假报备”四项举措，全面了解掌握社区矫正对象的活动情况和行为表现，确保监管准确到位。着力提高社区矫正教育帮扶水平，通过入矫第一课、技能培训课、警示教育课等多元化课程，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养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行为意识。切实抓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建立健全信息核查机制，严格落实定期走访排查、“一人一档”等制度，努力预防和减少再犯罪的发生。

（三）织密公共法律服务网络

建立1个县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和24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整合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功能，实现窗口化、一站式服务。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共有38名

律师和 11 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分别挂钩担任 488 个村居法律顾问，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2023 年，共办结各类公证证件 1712 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486 件。

（四）推动“八五”普法走深走实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有计划、有组织、分主题、分阶段开展“法律八进”活动，着力开展有声有色、入脑入心的法治宣传活动。牵头成立安溪县“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下辖 24 个乡镇中队，提供规范化、常态化的普法志愿服务，截至目前，共培养普法志愿者 1295 名，累计服务时长 1714 小时。大力培育法治人才，结合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2023 年共新增培育“法律明白人”1464 名。充分挖掘地方特色文化，打造主题突出、特色鲜明的法治文化阵地，在湾美法治文化公园增设习近平法治思想专栏，增添党内法规、家训家规等元素，将法治文化与历史文化、家风文化相结合；在凤城镇打造“青青护苗园”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在凤城镇、感德镇、福田乡、龙门镇等地共 7 个村（社区）打造法治文化阵地，不断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

2023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期盼仍有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有待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机制有待完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有待提高。

2024年，我局将继续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事事当争第一流”的斗志、“不待扬鞭自奋蹄”的精神，守正创新、笃行不怠，狠抓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落实，加快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和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以高水平法治护航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安溪县司法局办公室

2024年2月29日印发
